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6-018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且对本报告及其摘要无异议。

3、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38,621,99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4、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大陆	股票代码	0009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栋	林建平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1 号新大陆科技园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1 号新大陆科技园	
传真	0591-83979997	0591-83979997	
电话	0591-83979997	0591-83979997	
电子信箱	newlandzq@newlandcomputer.com	newlandzq@newlandcomputer.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围绕信息识别和电子支付领域为客户提供相应的系统解决方案,另外,公司为移动运营商和高速公路等领域提供信息化服务,并积极探索数据运营、互联网金融等业务。

1、信息识别业务

新大陆识别公司、江苏智联公司主要从事条码识别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二维码(条码)解码芯片,并在条码识读产品、整体解决方案上具备市场竞争力,产品类别有识读引擎、扫描枪、固定式扫描器、移动数据终端(PDA)等。

2、电子支付业务

新大陆支付公司、北京亚大公司主要从事金融 POS 终端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和运维服务,为商业银行、银联商务、拉卡拉等收单服务机构提供电子支付技术综合解决方案。产品类别有传统 POS、MPOS、IPOS 和智能 POS 等。

3、行业信息化业务

新大陆软件公司主要从事移动通信支撑服务业务,以 BOSS 系统为基础,为移动运营商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

新大陆信息事业部主要从事高速公路信息化业务,承接高速公路监控、收费、ETC 等机电系统的建设以及信息化服务。

新大陆联众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安全溯源业务, 致力于物联网技术在追溯领域的研究与应用,为客户提供覆盖软件系统平台、智能溯源电子秤、识读器、快速检测仪、查询机等整体解决方案。

4、互联网金融业务

上海优啦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金融业务,其开发的核心产品"贷安啦"基于电商、物流等行为数据挖掘和分析,在其自主打造的互联网金融评估体系和风控平台下,为电商等小微企业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

5、房地产项目

新大陆地产公司主要从事"新大陆壹号"楼盘开发及物业管理等业务,公司唯一的楼盘项目"新大陆壹号"自 2013 年起开始确认收入(该楼盘完工后,公司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现金流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采购、生产、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近年来,在"政策+技术"双驱动下,全球开启物联网新时代,物联网将成为下一个万亿元级别的信息产业业务。作为我国重点规划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物联网在各行各业的应用不断深化,催生了大量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新模式。在此背景下,我国物联网产业呈现出高速发展的态势,IC Insights 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物联网产业的市场规模约 4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1%,到 2018 年规模可望达到 1036 亿美元。在"万物互联"的时代,基于物联网的数据感知、传输、处理和运用,将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更高的挑战。

1、信息识别领域

根据 VDC 预测,2018 年亚太地区条码识读设备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5.46 亿美元,2013 年-2018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69%,同时,亚太地区将成为未来条码设备及相关技术研发、生产、应用的前沿。近年来受益于零售、物流、医疗、O2O、彩票等行业信息化建设的加速发展,我国已成为亚太地区最大、且增长速度领先的条码识读设备市场。

二维码具有生成成本低、易于远程传输、数据容量大等优势。近些年,腾讯、阿里等互联网巨头通过扫码加朋友、二维码优惠券、扫码支付等方式对消费者进行了反复教育,使得二维码在中国的普及程度远超全球平均水平, 其已在中国物联网行业中承担了关键性的载体角色。

目前,国内外条码识别设备厂商竞争愈发激烈,且行业商业模式、产品形态等创新加速,条码识别产业的发展将从"专业、小众、高毛利、单一读码应用"向"通用、普及、低毛利、移动互联融合应用"转变。由于条码识别产品涉及光学、芯片、通信等多门技术,具备较高的技术门槛,从国内外市场来看,目前较大的份额均被大型跨国企业等占据,公司在条码识别设备上的竞争对手主要是斑马、霍尼韦尔、得利捷等国际一线品牌。

2、电子支付领域

传统支付高增长的同时,移动支付已经成为新的产业趋势。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第三季度末,全国银行卡在用发卡数量 52.52 亿张,同比增长 10.66%;银行卡跨行支付系统联网特约商户 1513.50 万户,同比增加 38.7%;移动支付业务交易额 18.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94.86%;联网 POS 机具 1989.30 万台,同比增加 35.64%。

移动支付与 O2O 快速融合,支付方式多样化将成为未来几年的主流。支付宝、财付通等互联网公司的快速发展,带动互联网支付方式【如二维码(条码)支付】快速兴起,手机生产商苹果、三星等结合自身的用户账户体系,相继推出了 Apple Pay、Samsung Pay 等支付服务,商业地产运营商万达集团控股快钱,零售商沃尔玛推出 Walmart Pay,线下零售巨头开始瞄准支付市场。移动支付市场主体的增加,有望带动支付市场蓬勃发展,电子支付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智能 POS 将引领支付行业的新潮流。智能 POS,有助于收单机构挖掘商户经营和交易数据,且能更好为商户提供多样化的商业信息及金融服务,未来市场需求有望快速增长;传统金融 POS 的渗透率不断提升的同时,新兴 POS(MPOS、IPOS)的市场需求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金融 POS 设备具备较高的技术门槛和认证门槛,国内能够与公司相竞争的 POS 品牌主要有联迪、百富等。海外市场上,公司的 POS 销售主要通过与 Spire 公司合作,目前主要竞争对手有安智、惠尔丰、百富等 POS 品牌。

3、物联网信息智能处理和行业应用领域

(1)移动通信业务支撑服务方面,运营商传统业务增速放缓面临转型,预计信息化支出保持低速增长。据工信部统计,2015 年度,全国移动电话通话时长和短信业务量继续呈现下滑趋势,而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消费达 41.87 亿 G,同比增长 103%。因此,我们预计运营商将加快向流量运营模式和大数据服务转型。

(2)高速公路信息化方面,至 2015 年底,福建省通车里程数已超过 5000 公里,实现县县通高速,并形成"三纵六横"高速公路主骨架。福建省高速公路新路段建设逐渐饱和,"十三五"规划中,福建省高速公路新增 1230 公里,低于"十二五"规划,且大部分地区采用 PPT 或 BOT 模式;随着通车里程数的不断加大,预计设备更新、运营改造的项目需求量将会加大。

(3)食品安全溯源方面,2015 年 4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颁布,设立了最严格的全过程监管法律制度,包括完善食品追溯制度,增加规定食品和使用农产品的全程追溯协作机制。2015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充分利用现有互联网资源,构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公共服务平台,加快推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二维码、无线射频识别等信息技术在生产加工和流通销售各环节的推广应用,强化上下游追溯体系对接和信息互通共享,不断扩大追溯体系覆盖面,实现农副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可追溯,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食品安全事故频发, 以及新的食品安全法正式颁发等事件将有望促进食品安全追溯项目加快建设。市场招标上,食品安全追溯项目由原来政府财政全额拨款建设,逐步向采用市场化方式进行项目建设与运营转变;政府鼓励"互联网+"及创新金融的产业发展,为食品安全追溯领域开展电子支付及金融增值运营服务业务创造有利条件。

4、互联网金融领域

2015 年,互联网金融行业发生了一系列标志性的重大金融创新事件。李克强总理视察微众银行,发放网络银行第一笔贷款;八家私营机构获央行准许开展个人征信业务;中证协首次将八家股权众筹平台纳入会员体系;阿里支付宝芝麻信用分进行公开测试;腾讯微粒贷正式上线;招商银行作为传统金融机构成为首家转账免手续费的银行,从侧面说明互联网金融创新倒逼传统金融机构通过升级提高竞争力。政策层面上,2015 年 11 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正式发布,互联网金融首次纳入国家五年规划,在该建议书的第三节第六条中指明要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

同时,互联网金融行业进入规范化阶段。随着 e 租宝、大大集团等知名 P2P 公司先后遭遇困境,行业暴露出了一些问题和风险隐患,如行业发展"缺门槛、缺规则、缺监管",客户资金安全存在隐患,从业机构内控制度不健全,存在经营风险等。2015 年 7 月,央行等十部委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首次从中央政策的角度肯定了基于互联网的金融创新,并明确互联网金融行业的监管职责分工。互联网金融相关子行业的相关监管细则有望相继出台,有效规范互联网金融行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045,275,353.82	2,235,456,210.17	36.23%	1,859,822,97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924,855.43	275,762,892.49	21.82%	220,327,00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736,230.96	255,889,746.29	16.74%	216,390,19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305,199.47	316,421,967.43	152.92%	462,680,80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	23.3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	20.00%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1%	15.69%	1.42%	14.3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4,797,901,746.57	3,711,781,545.32	29.26%	3,693,720,90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4,112,318.81	1,776,601,777.39	22.94%	1,626,233,185.1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6,626,388.60	917,551,614.22	698,671,783.31	992,425,56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90,886.18	144,044,777.78	74,409,558.71	74,179,63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47,469.10	140,357,432.60	58,279,827.83	63,651,50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1,906.01	120,273,422.88	201,036,839.35	504,696,843.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8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1%	308,879,440	0	质押	248,156,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28,568,7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6,777,100	0		
东兴证券-民生银行-东兴信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6,352,29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工业 4.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242,545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5,603,905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5,123,416	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渝信贰号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3,738,521	0		
胡钢	境内自然人	0.33%	3,105,144	2,328,8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3,073,53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东兴证券-民生银行-东兴信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委托成立的增持账户,胡钢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该三个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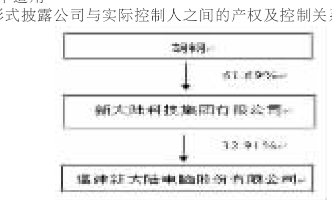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 年,世界经济仍处深度调整之中,呈现出低增长、不平衡、宽震荡、多风险的特征,进而波及中国经济。国内进入结构调整和动力转换关键阶段,潜在增长率趋势性回落与长期结构性、短期周期性问题叠加,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移动互联网浪潮的兴起给公司经营带来新的机遇和挑战。一方面,互联网对运营商业务产生较大的冲击,影响运营商 IT 投入稳中下降,另一方面,移动支付为信息识别和支付业务带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主动思变,启动战略、组织变革,进一步梳理各分子公司业务,积极响应市场形势和需求,使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继续稳步增长。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5 亿元,同比增长 36.23%(剔除地产后收入增速为 42.7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 亿元,同比增长 21.82%(剔除地产后净利润增速为 23.82%)。

1、信息识别技术和产品领域

技术研发方面,2015 年,公司工程实验中心的 4 大类 56 个检测项目获得 CNAS 国家实验室的认可,认可范围涵盖条码识读设备性能检测、条码符号(一维条码、EAN/UPC 条码、二维条码)印制品检测、信息设备安全和环境试验等领域;公司汉信码解码芯片(第三代解码芯片)成功实现量产,第三代芯片较第二代增加了汉信码(税控行业)、CODE32、Febraban48(南美银行业内规范)码制的解码算法,极大增强了景深范围,产品的移动适应性提升到 1.6 米/秒以上,适应各种非纸质应用拍摄,功耗明显降低至毫安级,比业界竞争对手具有较大优势。

业务方面,得益于公司自身市场的有效拓展,且完成江苏智联公司的并购(自 2015 年 10 月起合并报表),公司识别类产品销量快速增长,销售收入 3.49 亿,同比增长 58.64%。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完成 E2 和汉信码芯片在新产品的开发和原有产品的升级改进,江苏智联公司推出首款快递手机;市场开拓上,公司加强市场拓展,在物流、彩票、零售等传统行业取得较快的销量增长,实现中国邮政投递和揽收市占率第一,同时,公司把握移动支付兴起时机,利用产品研发优势,实现扫描枪及 OEM 等产品销量的快速增长,巩固了国内最大的条码支付设备供应商地位,并实现引擎配套市占率第一。产业布局上,公司通过增资新大陆识别公司、控股江苏智联公司及参股深圳民德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并快速提升行业地位。

2、电子支付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电子支付业务销售收入 11.16 亿,同比增长 45.5%。公司传统 POS、MPOS 和 IPOS 全产品系列出货量和市占率首次均实现国内第一位。

2015 年,面对行业激烈的竞争,公司凭借 YPOS 商业模式和产品的创新,以及第三方支付市场的有力拓展,首次在传统 POS 上实现国内行业销量第一;公司 MPOS、IPOS 产品继续保持新兴 POS 市场第一,并在行业内形成品牌优势;智能 POS 产品 N900 开始出货,并成为银联商务 2016 年智能手持 POS 终端力推项目; 加强与 Spire 公司产品和市场上的合作,海外 POS 销售规模首次突破 20 万台;与兴业银行等共同投资设立兴业数金公司,开拓金融云服务等业务。

3、物联网信息智能处理和行业应用领域

(1)移动通信业务支撑服务方面,公司业务保持平稳。公司移动通信业务收入 2.62 亿,同比下降 4.72%。开发完成分布式计算平台、云维护平台,积极配合第三代云化 BOSS 上线;积极探索新市场,中标福建移动验收测试项目、新疆 BOSS 云化第三方测试及监理项目、上海电子渠道第三方测试项目。

(2)高速公路信息化方面,"十二五"规划最后一年,福建多个高速工程项目实现通车,公司高速公路信息化销售收入 6.1 亿,同比增长 94.27%。2015 年公司在省外拓展有力,共计中标 2.7 亿订单,包括广州大广高速项目中标 1.24 亿,甘肃十天项目中标 5000 万等;在创新业务方面,中标福建省交通一卡通智能信息平台系统项目 1966 万元,承接乌鲁木齐市快速公交(BRT)自动售检票系统项目。

(3)食品安全溯源方面,技术研发上,参与物联网《WEB 开放系统实现》国标编写,完成国家兽药中心追溯系统平台的更新升级, 研发成功便携式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设备并形成收入,完成二维码复合码专利立项等。但因行业特性,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安全溯源项目中标金额同比下滑较大;且因项目进度因素,导致当年收入和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4、互联网金融领域

2015 年 10 月,公司成立上海优啦公司,持股 70%。截止报告期末,上海优啦公司推出的互联网信贷平台"贷安啦"受理客户 6000 余家,累计撮合交易 100 余笔,平台撮合交易金额达 2000 多万元,且未发生逾期兑付现象。该平台通过对电商客户的业务数据深度分析和挖掘,真实还原客户的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同时接入国内多方征信机构的数据,已初步建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互联网金融风控体系。

5、房地产领域

公司的房地产项目进展顺利,2015 年房地产行业平稳回升。凭借优良的楼盘品质和自贸区地理优势,"新大陆壹号"销量同比增长超过 100%。报告期内,公司确认房地产收入 6.93 亿元,继续为公司主业发展和外延式扩张提供良好的现金流支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毛利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子支付产品及信息识读产品	1,319,824,496.57	363,871,539.61	27.57%	34.07%	40.50%	-3.32%
行业应用与软件开发及服务	1,022,513,749.83	420,606,824.60	41.13%	56.97%	74.93%	-6.04%
房地产及物业费收入	692,698,587.06	354,686,206.41	51.20%	17.86%	10.14%	3.4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 2015 年 11 月 4 日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财会[2015]19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于授予限制性股票根据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前述规定于 2015 年起施行,并对前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该等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影响包括: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本年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本公司变更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其他应付款	75,278,498.00
		库存股	75,278,498.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3,711,781,545.32	-	3,711,781,545.32
负债合计	1,780,628,281.49	+88,616,000.00	1,869,244,281.49
其中:其他应付款	89,226,792.78	+88,616,000.00	177,842,792.78
股东权益合计	1,931,153,263.83	-88,616,000.00	1,842,537,26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5,217,777.39	-88,616,000.00	1,776,601,777.39
其中:减:库存股	-	+88,616,000.00	88,616,00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取得方式
江苏智联公司	80.00	4,000.00	2015年收购合并

2、本年新设立的合并范围主体

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取得方式
新大陆云商公司	70.00	6,000.00	2015年投资设立
上海优啦公司	70.00	1,500.00	2015年投资设立
福建瑞之付公司	70.00	1,000.00	2015年投资设立
北京蓝新公司	75.00	200.00	2015年投资设立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6-016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3 月 11 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并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实到 6 人(独立董事 2 名)。会议由董事长胡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108,776,059.7 元,减去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77,605.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74,656,814.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72,555,268.56 元。公司董事会拟决定 2015 年度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158,659.94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544,396,608.62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15 年度审计相关费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授权, 董事会同意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15 年度审计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196 万元,审计费中包含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和住宿费。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续聘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财务会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撰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一年内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 8 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14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变更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6,605,998 元;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向 15 位激励对象定向增发发行股票 2,016,000 股。由此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16,000 元,即变更后总股本为 938,621,998 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938,621,998 元。

十二、审议通过《章程修订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5 年实施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201.6 万股,由此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相应增加。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改如下:

章程原第六条　内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 52033.6666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 93862.1998 万元。"

章程原第十九条　内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520,336,666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938,621,998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事项另行通知,具体详见公司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一、二、三、四、六、十一、十二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6-017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整榕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 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108,776,059.7 元,减去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77,605.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74,656,814.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72,555,268.56 元。公司董事会拟决定 2015 年度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158,659.94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544,396,608.62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发表了审核意见:

1、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对该报告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结合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等特点,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文件要求,能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有效防范风险。2015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6-019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金融理财产品,拟投资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金额

使用合计不超过 8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委托理财所参与的金融理财计划, 投资方向主要为我国金融市场上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工具,保证本金安全、风险可控。

4、投资授权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方案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5 号-证券投资》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均为低风险理财产品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风险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关于委托理财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规与规则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6-020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变更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5 年及以前年度的损益产生影响。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日期:2015 年 11 月 4 日

2、变更原因:2015 年 11 月 4 日,中国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的通知(财会[2015]19 号)。根据前述规定,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于 2015 年度开始执行,并作追溯调整。

3、审批程序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公司变更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3,711,781,545.32	-	3,711,781,545.32
负债合计	1,780,628,281.49	+88,616,000.00	1,869,244,281.49
其中:其他应付款	89,226,792.78	+88,616,000.00	177,842,792.78
股东权益合计	1,931,153,263.83	-88,616,000.00	1,842,537,26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5,217,777.39	-88,616,000.00	1,776,601,777.39
其中:减:库存股	-	+88,616,000.00	88,616,000.00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公司相应做出会计政策的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变更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300347　　证券简称:泰格医药　　公告编码(2016)025 号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草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编制的《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草案)》(以下简称"预案")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关于收购泰州捷通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的相关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将在审计、评估工作全部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相关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编制的《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予以披露。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二次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号:300117　　证券简称:嘉寓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8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6-006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首发申请过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 45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农商行")首发申请获通过。

公司投资 500.00 万元持有吴江农商行 12,397,612 股,占吴江农商行发行前总股本的 1.24%。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4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知,因其正在筹划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 目前相关事项正在进行研究和论证,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农科技,证券代码:000004)自 2016 年 3 月 24 日(周四)开市起停牌,预计于 5 个交易日后,公司股票待相关事项确定并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 2016-026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24 日,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16 年 3 月 23 日、3 月 2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异动情况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广厦控股")核实,情况如下:

1、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配套文件,并于 3 月 23 日披露了《浙江广厦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公告编号:临 2016-024),同时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开市起复牌。根据预案,公司拟向广厦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浙江雍竺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以及浙江广厦东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至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过程中,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召开第二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5),公司与盛世景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方式、合作项目有待于另行商议和约定。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后续合作事项,但由于双方合作项目尚未确定,因此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发函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间调整股权比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海股份")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方锓先生关于其家族成员间股权调整的告知函(本次股权调整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亿威投资股权结构变更的情况

本次变更前,亿威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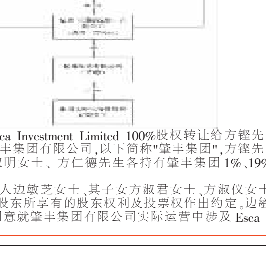

本次变更,方锓先生将其持有的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100%股权转让给方锓先生及其配偶、子女共同持股的 Fang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肇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丰集团",方锓先生及其配偶边敏芝女士、其子女方淑君女士、方淑仪女士、方淑明女士、方仁德先生各持有肇丰集团 1%、19%、20%、20%、20%、20%股权)。

2016 年 3 月 8 日,方锓先生及其夫人边敏芝女士、其子女方淑君女士、方淑仪女士、方淑明女士、方仁德先生签署《投票协议》,就其作为肇丰集团股东所享有的股东权利及投票权作出约定。边敏芝女士、方淑君女士、方淑仪女士、方淑明女士及方仁德先生同意就肇丰集团有限公司实际运营中涉及 Esca Investment Limited、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江海股份有关事宜听从方锓先生的指示行使其各自投票权。

根据香港律师Cheung, Tong & Rosa Solicitors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上述《投票协议》构成各方合法、有效的义务并可被执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方锓先生实际上控制肇丰集团股东会 100%投票权,因而,方锓先生仍享有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100%投票控制权。

本次变更后,亿威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本次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间股权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亿威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间股权调整完成后,亿威投资仍持有公司 37.50%的股权,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方锓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4 日